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8-019  
债券代码:112168 债券简称:12三维债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维通信”)于2017年11月10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核准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列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96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25,372,322元。公司实际已向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7家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013,467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5,372,314.78元,坐扣发行费用9,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16,372,314.78元,已由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于2018年2月1日分3笔分别汇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开立的账号为9520007880120000535的人民币账户80,000,000.00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开立的账号为120212129900480975的人民币账户156,372,314.78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开立的账号为571900013110333的人民币账户80,000,000.00元,并扣除已支付的券商发行费用、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18,221,507.1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298,150,807.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2月2日出具的天健验[2018]126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同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浦发银行、工商银行、招商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和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2月13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元)	用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9520007880120000535	80,000,000.00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购买资产和中介机构费用,支付发行费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20212129900480975	156,372,314.78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购买资产和中介机构费用,支付发行费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571900013110333	80,000,000.00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购买资产和中介机构费用,支付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8

##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集团”)董事会即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姚军、张立勇、倪征和何海滨担任华侨城高级管理人员,因此,姚军、张立勇、倪征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何海滨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将继续在控股及参股公司任职:

- 姚军将继续担任天津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天府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世纪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并已被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 张立勇将继续担任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 倪征将继续担任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锦绣中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 何海滨将继续担任香港华侨城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 截至公告日,姚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841,192股,占公司总股本0.0346%;张立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49%;倪征持有公司股份4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55%;何海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23,476股,占公司总股本0.0064%。上述股份的变动均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执行。

姚军、张立勇、倪征和何海滨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以上人员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18年2月11日(星期日)以书面方式及邮件方式送达各位与会会员。  
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2人,实到2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姚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决定将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简历附后)。
  -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决定聘请姚军、张立勇、倪征担任公司副总裁,上述人员任期均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 特此公告。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2.副总裁个人简历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姚军,男,1960年1月生,1985年9月入党,1983年8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士,历任华侨城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新界泵业 公告编号:2018-015

##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2月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17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就问询函所关注的事项逐一进行了认真核查,对问询函中所列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现将问询函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2018年2月7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并予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总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起12个月内。

-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认真核查并详细阐明以下事项:
- 本次股份回购事项的决策过程及保密情况;  
回复:  
鉴于近期股票市场出现波动,为稳定投资者的投资预期,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决定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
  - 2018年2月9日,公司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董事会、监事会会议通知。  
2018年2月2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时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尚未召开),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股份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决策过程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信息披露的要求,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内幕信息告知义务,并向深交所及时报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表。
  - 二、进一步明确本次股份回购预案的总金额、期限、具体实施计划及时安排  
回复:  
公司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事宜,股东叶敏田先生已于2018年2月12日向董事会提交了临时提案。董事会已于2018年2月13日公告该临时提案,并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计划及时间安排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在审议回购股份的股东大会召开前3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查询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第一个交易日及该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数据,并在深圳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文化 公告编号:2018-004

##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暨筹划资产出售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公司股票复牌事项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南文化”)因公司控股股东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重工集团”)质押的部分股份触及警戒线,其中有一笔2040万股的质押在盘中跌至11.96元的平仓线,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2月7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交易日。
- 目前,公司已接到中南重工集团通知,其已采取增补、补充足额保证金,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南文化,证券代码:002445)于2018年2月14日开市起复牌。
- 二、公司筹划资产出售事项  
(一)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等相应的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2.本次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条件,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目前该资产出售事项正处于筹划阶段,最终的交易方案及该项交易是否能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交易概述  
公司正在筹划将旗下制造业务为主的全资子公司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重工”)100%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中南重工集团,公司已于2018年2月13日与中南重工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涉及中南重工2018年2月13日开市前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对方中南重工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南重工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阴市城东街道山观嘴龙山路39号  
法定代表人:陈少忠  
注册资本:8,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5年5月16日  
营业期限:1998年09月22日至2057年12月11日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和方式经营);起重机的制造、加工;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机械设备的研发、开发五金产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18-017

##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印”)函告,获悉协鑫集团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式回购交易,同时上海其印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是否为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是	92,000,000	2018-02-09	2020-02-0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4%	融资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8,000,000	2018-02-09	2020-02-0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71%	融资
合计	-	100,000,000	-	-	-	8.85%	-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13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072,794,3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4.92%,占公司总股本的21.26%。

3.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18-006

##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下午14:30在公司综合办公中心1105会议室召开,同时,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12日下午15:00至2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33
拥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7,718,051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67.1895
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9
拥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股)	64,459,560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65.5286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2
拥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股)	16,284,491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1.6609
3.参加融资融券、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10
拥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股)	38,144,419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3.9896

3.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表决方式:书面表决及网络投票  
2.表决结果  
(1)关于聘请公司2017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657,718,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35,148,4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18-014

##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2月0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志聪先生在二级市场通过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70万股,并计划自2018年02月06日起6个月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200万股,即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6942%(含本次增持股份在内),不超过376.2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含本次增持股份在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公司于2018年02月13日接到李志聪先生的通知,李志聪先生于2018年02月13日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30万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股份情况  
1.增持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志聪先生;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3.增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增持股份数量及说明:

序号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万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2018-02-13	集中竞价	30	9.29	278.6	0.3945%

(注:表中数值均按四舍五入取整)

6.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股份增持前,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511,983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4263%;本次股份增持后,截至2018年02月13日收盘,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541,9832万股,占公

司总股本的43.5304%。

二、后续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及实施进展情况  
李志聪先生自2018年02月06日起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200万股,即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6942%(含本次增持股份在内),不超过376.2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含本次增持股份在内)。

截至2018年02月13日收盘,李志聪先生按照本次增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471%,累计增持股份数达到其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50%。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 3.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 4.李志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5.公司将持续关注李志聪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02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09